

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方间接占用资金的情况

1. 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新科技”）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说明及整改措施的公告》，2018 年度公司关联方中新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新产业集团”）、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新国贸集团”）和浙江新世纪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新世纪”）累计间接占用资金余额为 53,276.50 万元，其中本金 52,189.50 万元、资金占用费（暂定利息）为 1,087.01 万元；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4 月 26 日期间，公司关联方中新产业集团和中新国贸集团累计新增间接占用资金余额本金为 13,886.70 万元，中新产业集团和中新国贸集团承诺占用利息按年化 5.0025% 计算。

2. 关联方还款承诺情况

2019 年 4 月 26 日，公司关联方中新产业集团、中新国贸集团、浙江新世纪在《关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情况说明》中出具承诺，将通过一切合法途径筹集资金，在 1 个月内将以上间接占用的资金还款给中新科技。控股股东中新产业集团和共同实际控制人陈德松、江珍慧一并承诺，如以上款项未如期退还至中新科技，中新产业集团、陈德松、江珍慧将以股权转让的方式弥补关联方间接占用的资金，切实维护全体投资人的权益。

2019 年 4 月 26 日，公司关联方中新产业集团、中新国贸集团在《关于 2019 年 1 月至 4 月 26 日关联方资金往来的情况说明》中承诺在 1 个月内将 2019 年新增间接占用的本金和利息还款给中新科技，利息按年化 5.0025% 计算。控股股东中新产业集团和共同实际控制人陈德松、江珍慧一并承诺，如以上款项未如期退

还至中新科技，中新产业集团、陈德松、江珍慧将以股权转让的方式弥补关联方间接占用的资金，切实维护全体投资人的权益。

3. 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况

2019年5月29日，因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且未在1个月的承诺期限内及时归还占款，公司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应当至少每月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披露资金占用的解决进展情况。

二、关联方间接占用资金的解决进展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核实，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关联方中新产业集团、中新国贸集团、浙江新世纪间接占用的资金及利息。

上述关联方正在努力通过引入战略投资者等方式争取早日还款，控股股东中新产业集团及共同实际控制人陈德松、江珍慧正在履行承诺筹划股权转让事宜，与相关意向方商讨综合性资本运作方案，以推动股权转让事项尽早落地。截至目前，控股股东及共同实际控制人尚未签署有关股权转让协议，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关联方目前尚未解决间接占用资金事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受到影响，开工率较低。公司敦促相关关联方尽快采取有效措施解决非经营性占用资金问题，并敦促控股股东及共同实际控制人尽快履行承诺完成股权转让事宜以解决非经营性占用资金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九日